

峰城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关于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30519-4 号信访转办件 办理情况的报告

市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接到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30519-4 号信访转办件后，我区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交办问题：“枣庄市峰城区古邵镇书香门第小区西 100 米沟渠内有大量黑臭水体，异味严重，污水来源是乐洋洋食品厂、书香门第小区和古邵中学”。

二、调查核实情况：经现场调查，发现该处沟渠位于古邵镇驻地文化西路与向阳路交汇处北侧，现场无明显异味，水质有色度。来水为自东向西的一条雨水管网，经排查，该处管网因通向古邵镇污水处理厂的污水管网渗漏，造成有部分生活污水经雨水管进入沟渠。

信访反映的乐洋洋食品厂实为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位于峰城区古邵镇 206 国道西侧嘉运大道 1 号，经营范围：食品、肉制品等；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完成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编号：201737040400000023，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

91370404MA3FDHGL74001X)。生产工艺为：外购牛羊鸡肉经清洗分割腌制后穿串外售。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进行生产，地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等生产废水采取隔油、沉淀措施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古邵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书香门第小区和古邵中学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放至古邵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污水管网老旧造成部分污水渗漏进入沟渠。

三、处理情况：

一是将书香门第小区西侧沟渠内的水抽运至古邵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二是对现有渗漏点位管网进行截流，防止渗漏污水继续渗入雨水管网。三是制定方案，对老旧管网进行修复，目前正在推进施工，预计6月底前完成施工。

下一步，我区将加快管网施工进度，确保按时完成管网维修，保障该处污水全部排入古邵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同时，进一步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和网格化责任，加大监管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附件：1. 将书香门第小区西侧沟渠抽水至古邵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照片

2.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环境影响登记表

3.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4.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5. 现场施工测量照片

峰城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附件：

1. 将书香门第小区西侧沟渠抽水至古邵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照片



2.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17-09-27

项目名称	肉制品深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枣庄市峰城区古邵镇206国道西侧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²)	13000
建设单位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高鹏
联系人	高鹏	联系电话	18863289388
项目投资(万元)	3000	环保投资(万元)	124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18-01-31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6 肉禽类加工项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内容：占地面积13000平方米，建设冷冻肉制品深加工车间，建筑面积6500平方米 建设规模：设计产能800吨/年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 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食堂油烟采取高效油烟净化装置措施后通过高出所在建筑0.5米排气筒排放至大气。
	废水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有环保措施：排入厂区内建筑的化粪池发酵后，定期拉运，堆肥使用。 生产废水：有环保措施：地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采取隔油、沉淀措施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污水处理厂。
	固废		环保措施：包装废弃物、废油、肉泥外售作饲料原料；渣油、肉泥外售作饲料原料；提炼脂肪酸、原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噪声		有环保措施：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防震措施，加装缓冲装置，减少震动和噪声；设备安装在室内，建筑屏蔽和建筑隔声。
承诺：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高鹏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高鹏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1737040400000023。			

3.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0404MA3FDHGL74001X

排污单位名称：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枣庄市峄城区古邵镇206国道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4MA3FDHGL74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19年08月16日	
有效期：2019年08月16日至2024年08月15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4.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404MA3FDHGL74	
名 称	枣庄嘉运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山东省枣庄市峄城古邵嘉运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郭假江
注 册 资 本	壹仟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8月15日
营 业 期 限	2017年08月15日至 年 月 日
经 营 范 围	食品、肉制品、果蔬制品(含食用菌)、水产制品、畜禽制品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06 月 20 日

5. 现场施工测量照片

